

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经事后核查，公司对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中“第十节 财务报告”之“九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”之“1、在子公司中的权益”之“（3）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”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单位：万元 币种：人民币

子公司名称	本期发生额				上期发生额			
	营业收入	净利润	综合收益总额	经营活动现金流量	营业收入	净利润	综合收益总额	经营活动现金流量
勺子网络	27.13	-192.87	-192.87	-157.68	109.01	-166.26	-166.26	-164.50
游动网络	112,877.56	5,513.39	5,509.66	5,778.48	9,268.51	3,651.31	3,651.31	4,865.00
派逗科技		9.36	9.36	1.71				

更正后：

单位：万元 币种：人民币

子公司名称	本期发生额				上期发生额			
	营业收入	净利润	综合收益总额	经营活动现金流量	营业收入	净利润	综合收益总额	经营活动现金流量
勺子网络	27.13	-192.87	-192.87	-157.68	109.01	-166.26	-166.26	-164.50
游动网络	11,287.76	5,513.39	5,509.66	5,778.48	9,268.51	3,651.31	3,651.31	4,865.00
派逗科技		9.36	9.36	1.71				

本项更正不涉及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公司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其他内容不变，更正后的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（修订版）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8月20日